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安达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217020
交易代码	217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0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084,946.0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灵活动态的资产配置,在股市和债市之间选择投资机会,精选股票和债券品种,适当集中投资,致力于在多种市场环境下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法:在资产配置方法上,投资组合管理人在借鉴国际先进投资技术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实际情况和自身的投资管理经验,建立了自己的资产配置体系。招商基金的资产配置体系分为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以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为基础,精选具有一定核心优势的且成长性良好、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投资组合,以寻求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货币市场工具投资:在本基金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过程中,将以严谨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采用极敏的投资组合策略,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组合操作,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同时,追求稳定的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策略: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财政、货币政策、市场资金与债券供求状况,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等方面情况,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债券投资的组合久期,并根据通胀预期确定浮息债与固定收益债比例;在调整组合久期设置的基础上,投资团队分析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各期限段品种收益率及收益率基差波动等因素,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并结合流动性偏好,信用分析等多种市场因素进行分析,综合评判个券的投资价值,在个券选择的基础上,投资团队构建模拟组合,并比较不同模拟组合之间的收益和风险防范配情况,确定风险、收益最佳匹配的组合。 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资产的投资主要是通过分析影响权证内在价值最重要的两种因素——标的资产价格以及市场隐含波动率的变化,灵活构建避险策略,波动率差策略以及套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标普中国全债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贺倩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tgc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99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996,267.98
本期利润	-23,982,465.2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5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80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3,931,645.6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16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97%	1.51%	-3.96%	0.70%	-0.01%	0.81%
过去三个月	-4.57%	1.19%	-4.43%	0.63%	-0.14%	0.56%
过去六个月	-9.71%	1.27%	-5.25%	0.64%	-4.46%	0.6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6%	1.10%	-3.59%	0.58%	-2.17%	0.5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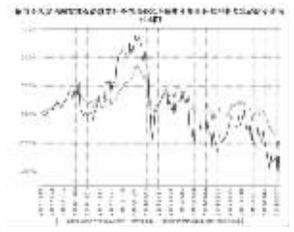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7年10月10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转型未满一年;自基金转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3.1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格。

2018年上半年获奖情况如下:

债券投资能力五星基金公司《海通证券》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二级债)(招商安瑞进取债券)《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纯债)(招商安心收益债券)《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纯债)(招商信用添利债券(LOF))《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固定收益基金管理人"《中国基金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产业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2017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招商丰融混合)《证券时报》

Morningstar晨星(中国)2018年度普通债券型基金奖提名(招商安心收益债券)

金牛奖·五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招商产业债券)《中国证券报》

金基金奖·五年期债券基金奖(招商产业债券)《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20周年·"金基金"债券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20周年·"金基金" 行业领军人物奖 (金旭)《上海证券报》

致敬基金20年·基金行业领军人物奖(金旭)《新浪》

致敬基金20年·最受投资者欢迎基金公司奖《新浪》

致敬基金20年·区域影响力奖《新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任职日期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奇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1月30日	-	6	男,硕士,2011年加入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分析师、高级分析师,资深分析师,食品饮料小组组长;2014年12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滕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3月11日	-	8	女,硕士,2006年7月加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分析师;2014年9月加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高级分析师;2016年3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从事固定收益类产品研究及投资组合辅助管理相关工作,现任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稳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稳和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基金管理人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基金管理人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存在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市场回顾:

2018年上半年,市场出现了较大幅度调整,上证综指下跌13.9%,深证成指下跌15.0%,中小板指下跌14.3%,创业板指下跌8.3%。

二季度初债券市场收益率在贸易战压力增大、股市回调、央行货币政策转向几重因素叠加下出现大幅下行,但由于多是交易盘的原因,利好兑现后收益率上行,6月下旬开始随着市场对股市、经济、贸易战的担忧加大,叠加央行再次降准的决定,收益率再次下行。

基金操作回顾:

2018年上半年,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年初聚焦在各细分领域价值龙头,在市场调整过程中调整权益仓位和持仓结构,进行分散化投资,主要配置的方向是医药、食品饮料等防御性板块和半导体等景气方向。债券方面以配置高等级、短久期的债券为主,在信用风险较低的情况,获得相对可观的静态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1%,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5.2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年上半年,市场出现了较大幅度调整,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社会融资总量增速显著下滑、信用风险时有爆发、投资者风险偏好急剧下降等因素均为上半年市场下跌的触发因素;我们认为国内去杠杆、防控金融风险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政策是贯穿上半年市场的逻辑主线。

但同时,当前我国的实体经济韧性仍然较强,截至2018年二季度,我国的实际GDP累计增速仍有6.8%的水平;截至6月,我国制造业PMI数据已经连续23个月在荣枯线上方。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在信用收缩、财政资金来源收紧、以及贸易战问题的边际影响下,叠加PPI同比下半年将重回收窄通道,全年经济增速仍将继续收窄。但另一方面,为避免短期调整带来更多风险,监管已经开始采取一系列边际宽松、稳定预期的措施,预计后续将把握好去杠杆政策执行的节奏和力度。当前市场已跌入低估值区间,当前市场的下行空间有限。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 、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041,980.25	19,841,351.25
结算备付金	1,581,468.35	1,018,291.89
存出保证金	142,840.14	180,723.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75,797.66	301,002,384.47
其中:股票投资	152,471,665.26	211,938,399.3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7,604,132.40	89,063,985.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5,874.40	8,580,403.90
应收利息	1,280,373.85	998,924.6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540.15	84,472.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07,123,874.80	331,706,55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00,000.00	19,799,850.3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1,319.46	2,445,487.58
应付赎回款	797,379.87	1,007,223.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9,240.06	392,555.30
应付托管费	43,206.71	65,425.8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94,626.47	252,894.64
应交税费	13,389.49	6,858.28
应付利息	-439.82	30,497.84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3,506.94	170,025.73
负债合计	3,192,229.18	24,170,818.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6,486,013.33	185,850,197.20
未分配利润	67,445,632.29	121,685,536.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931,645.62	307,535,73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7,123,874.80	331,706,552.07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1516元,基金份额总额177,084,946.08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20,377,515.96
1.利息收入	1,608,737.8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7,015.44
债券利息收入	1,571,722.4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008,404.1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125,594.21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528,708.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1,588,481.7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86,197.2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347.56
减:二、费用	3,604,949.32
1.管理人报酬	1,902,014.08
2.托管费	317,002.36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983,747.49
5.利息支出	187,454.9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7,454.92
6.税金及附加	4,712.20
7.其他费用	210,01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82,465.2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82,465.2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5,850,197.20	121,685,536.30	307,535,733.5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982,465.27	-23,982,465.2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364,183.87	-30,257,438.74	-79,621,622.6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24,309.55	1,293,633.90	3,317,943.45
2.基金赎回款	-51,388,493.42	-31,551,072.64	-82,939,566.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6,486,013.33	67,445,632.29	203,931,645.6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金旭_____ _____欧志明_____ _____何剑萍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966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保本周期为3 年。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由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担保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保本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的范围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认购保本金额的差额部分。担保人保证期间为基金本保本周期到期日之日起六个月。第一个保本周期内,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不超过按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确认的基金份额所计算的认购保本金额。保本周期届满时,担保人或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认可的其他机构继续与本基金管理人签订《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同时本基金满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基金存续要求的,本基金将转入下一保本周期(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间内的担保人承诺继续对下一保本周期提供保证或风险买断保本保障的,本基金管理人与担保人另行签订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否则,本基金变更为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担保人不再为该基金承担保证责任。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1,032,286,589.43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1)第0066号验资报告。《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1年9月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自2011年9月1日至2014年9月1日, 根据2014年10月9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入下一保本期过渡期折算结果及进入下一保本期的公告》,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期的相关规则公告》,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日和第二个保本期开始之间设置过渡期,过渡期最后一个工作日(2014年9月29日)收市后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 元。2014年9月29日本基金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98元,依据合同规定的折算规则确定的折算比例为1:1.297878557。折算后本基金的份额由3,069,192,950.29份调整为3,983,439,717.48份, 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 元。第二个保本周期自2014年9月30日至2017年10月9日(2017年9月30日-2017年10月8日为非工作日)。依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9月20日发布的《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及转型为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自2017年10月10日起,"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将更名为"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于2017年10月10日生效,《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自同一日起失效。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02,014.0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74,571.00

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7,002.36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 (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3,041,980.25	28,012.0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138	工业富联	2018年5月28日	2019年6月18日	自愿锁定	13.77	15.20	58,588	806,756.76	890,537.60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6.4.9.1.3 受限证券类别:权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份)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注:以上"可流通日"中,部分证券的日期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止,基金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1,400,000.00元,于2018年7月2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金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2,471,665.26	73.61
	其中:股票	152,471,665.26	73.61
2	固定收益投资	47,604,132.40	22.98
	其中:债券	47,604,132.40	22.9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23,448.60	2.23
7	其他资产	2,424,628.54	1.17
8	合计	207,123,874.8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058,848.00	1.5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6,566,006.50	57.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9,328,508.00	4.5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233,051.30	6.4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0,157.96	0.22
N